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丰顺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0

填报人：罗丽芬

联系电话：0753-6688567

填报日期：2026 年 07 月 01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基本职能：主要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县委关于文化、广播电视、旅游和体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县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文化、广播电视、旅游和体育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研究拟订全县文化、广播电视、旅游、体育的政策措施。

（2）统筹规划全县文化事业和文化、旅游、体育产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融合发展，指导监督全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安全生产相关工作，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体制机制改革。指导广播电视领域事业发展政策和规划的实施。

（3）研究拟订全县文化、广播电视、旅游、体育人才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动高素质专业化文化广播电视旅游体育人才队伍建设。指导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行业人才队伍建设。

（4）管理全县重大文化旅游体育活动，统筹、协调和指导县重点文化设施、基层文化、旅游和体育设施建设。指导和管理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的对外以及对港澳台地区的交流与合作。推进区域文化、旅游和体育的宣传推广。协调推动广播电视领域走出去工作，制定文化、旅游、体育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实施全民健身计划。

（5）指导、管理全县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推动

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的发展。指导、管理全县文物和博物馆工作，推动完善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协同有关部门开展历史文化名城（镇、村）、历史遗址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6）负责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全县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旅游、体育公共服务建设，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行业信息化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7）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8）统筹规划文化、旅游和体育产业，组织实施文化、旅游和体育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产业、旅游产业和体育产业发展。

（9）指导、协调、推动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

（10）指导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发展，对全县文化旅游体育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旅游体育行业信用体系和行业标准化建设，依法规范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

（11）负责全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市场综合执法，统筹协调组织开展全县性、跨区域文化、文物、广电、旅游、体育等市场的违法行为查处，维护市场秩序。

（12）指导国家体育锻炼标准的实施；研究拟订全县群众体育工作的发展规划和实施办法；指导各企事业单位、体育协会和社团组织开展群众体育活动；协同管理体育市场；指导、监督和

管理群众体育活动的安全生产工作。

(13) 拟订全县体育竞赛训练计划，统筹规划运动项目设置和布局，负责组织各竞赛项目的训练比赛，组织协调本县运动队备战和参加市级以上的比赛；审核本县承办的国际及全国、全省、全市体育比赛并提出建议；指导全县体育训练、竞赛、运动队伍建设工作，加强对县业余体育学校的组织领导和管理工作，统筹培养竞技体育后备人才；指导反兴奋剂工作，组织、指导体育科研工作。

(14) 指导广播电视领域重大改革，指导、监督广播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

(15) 负责对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实施依法设定的行政许可，负责广播电视领域市场经营活动监督管理相关工作。

(16) 加强广播电视阵地管理，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指导电视剧行业发展和电视剧创作生产。监督管理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以及在公共视听载体播放的广播电视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播放。

(17) 负责对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监管广播电视系统安全和保卫工作。协调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

(18) 负责旅游行业管理、旅游企业服务、旅游安全监管、旅游投诉及民生热线咨询等工作。负责旅游规划设计、旅游客源

市场开拓、旅游宣传推介、旅游资源调查、旅游信息、旅游招商引资等工作，全面推进旅游行业信息化工作。

（19）完成县委、县政府以及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体育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20）职能转变。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做好文化广电旅游体育行政许可事项相关工作，加强对涉及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安全事项的监管。推动文化、旅游和体育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提升服务水平，提高办事效率。完善文化、旅游和体育公共服务体制。推进公共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数字化、社会化，加快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21）有关职责分工。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负责动漫和网络游戏相关产业规划、产业基地、项目建设、会展交易和市场监管，以及对影视动漫和网络视听中的动漫节目进行管理，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负责对全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行业社团材料进行初审，县民政局负责审批登记。

机构设置：

丰顺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设以下机构：办公室、政策法规与行政审批股、公共服务股、资源开发和产业发展股、文化艺术和遗产保护股、广播电视股、执法大队、体育股、人事股。下属事业单位具体包括：丰顺县文化馆、丰顺县图书馆、丰顺县博物馆、丰顺县坚真纪念馆、丰顺县业余体校、丰顺县旅游服务中心、丰顺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截止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编制数82人，实有在职人员74人，离退休人员71人，其中退休人员71人（71人纳入了社保管理），其他人员0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一、文化事业方面

1. 积极推进乡村文化新空间建设及总分馆制建设。推动公共文化服务资源向基层延伸，2025年，选取汤坑镇横东村作为我县乡村公共文化新空间建设点。现我县文化馆总分馆制乡镇覆盖率达到100%。

2. 不断提升旅游厕所服务质量。根据《2025年梅州市旅游厕所质量评定工作方案》工作部署，组织开展我县旅游厕所质量评定工作，完成12座旅游厕所申请质量评定的业主自评、县级初评、市级现场评定阶段，并已完成整改。

3. 开展公共文化惠民活动。一是2025年累计开展“粤新年·福蛇至——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迎新春文化活动、2025年广东省“四季村晚”活动、“戏曲进乡村——丰顺县文化馆总分馆行政村惠民巡回演出”活动、学雷锋全民志愿服务行动月系列活动等”文艺活动45场次；二是举办群文作品征集评选暨群文作品研讨会、开展2025年公益培训86场次，得到群众热烈反响；三是县图书馆优化线上线下服务流程，累计接待读者约18万人次，纸质文献借阅量达约4.8万册次，电子资源访问量达约150万次，下载量约45万篇，举办线下志愿者服务、故事比赛、亲子活动等21场阅读推广活动，共三千余人参加；线上【丰图讲座】、【丰图荐书】等各一百多期。

二、非遗传承发展和文化遗产保护利用方面

1. 扎实推进项目与传承人申报认定。2025 年新增县级非遗代表性项目 9 个，县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 16 人；成功申报市级代表性传承人 2 名，保护名录体系更加充实，传承队伍进一步壮大。

2. 打造节庆品牌活动。春节期间，精心组织埔寨火龙在大宝山旅游度假区常态化展演创新剧目《千年火龙》；元宵期间，开展“谢圣仙娘游行”活动；埔寨火龙应邀参加梅州“请到广东过大年”活动；国庆期间，在龙归寨景区成功策划“永生花（埔寨纸花）非遗技艺沉浸体验之旅”；在“文化和自然遗产日”开展非遗走进校园、走进传习所系列宣传活动。

3. 非遗赋能“百千万工程”展现新作为。一是首批成功设立 2 间非遗工坊，为黄金姜糖、猪肠糕传统手工艺项目搭建了生产性保护、创新性发展的实体平台。二是全年组织埔寨火龙、埔寨纸花、畚族舞蹈等非遗项目及传承人，参加省、市、县各级举办的主题展示展演活动 10 场，累计参观人数达 4.5 万人次；三是建成非遗研学实践教育基地，深化与中小学、职业学校的合作，推动“研学+旅游”模式，全年成功开展非遗主题研学活动 13 场，参与学生达 8000 人次。四是埔寨纸花技艺传承人走进广州南方学院博雅学院，深入《劳动教育》课堂，带领 23 名学生进行系统性技艺学习，开辟了非遗进校园的深度传承新模式。

4. 深化普查攻坚，摸清资源家底。2025 年，已完成我县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实地核查阶段，“三普”复查 226 处，复查率 100%；“四普”新发现 32 处，实地普查共 258 处，消失文物 1 处，相关普查数据录入系统 257 处，通过市、省级审核 257 处。

5. 积极修缮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种王上围。一期工程于2025年5月底开工目前，已完成总工程量的70%。

6. 宣教活动丰富多元化。坚真纪念馆、博物馆常态化开展《馆藏陶瓷精品展》、《丰顺地方党史展》、《丰顺县历史名人图片展》《丰顺县革命文物图片展》等活动，展示文化魅力，红色文化资源。抗战胜利80周年前夕，坚真纪念馆举办“铭记抗战，传唱坚真”山歌培训、“小小讲解员”培训、家庭教育公益指导活动等16场次，累计服务参观人次达229599人。积极参与推进丁日昌、徐名鸿事迹展布展相关工作。

三、旅游事业方面

1. 旅游发展状况：2025年丰顺全县接待游客152.8万人次，旅游总收入13.21亿元，同比分别增长3.915%和11.069%。

2. 宣传推广品牌。一是重要节假日期间，在景区举办“鹃映春光花漾盛节”第九届韩山鹃花节暨韩山春季徒步游活动、“炫彩夏日·韵动丰顺”系列活动之“文旅协作客来丰顺”百车千人自驾游活动、欢乐捕鱼节活动，云上露营音乐系列活动、“指尖生花·景韵流芳”非遗体验等特色活动，提高了景区知名度和吸引力，进一步推介丰顺生态旅游资源。二是完成丰顺文旅宣传片《山水织夏 清凉狂想》拍摄工作，全方位、多角度展现本地文旅资源，吸引更多人领略丰顺文旅风采，推动文旅产业发展。8月2日晚，丰顺文旅在广州塔上亮灯展示“梅州丰顺湾区避暑胜地 梅州丰顺中国温泉之城”的文旅宣传口号，向大湾区递出魅力名片。三是2025年在广州地铁全线高频次投放丰顺文旅宣传视频，覆盖1-28号线及APM线核心站点，精准触达大湾区超千万级客流，有效提升丰顺在珠三角地区的知名度与美誉度。四是9月12-14

日在 2025 广东国际旅游产业博览会设丰顺专场，展示丰顺埔寨纸花、黄金姜糖、猪肠糕等特色的非遗项目，进一步宣传丰顺特色的文旅资源，大力提升丰顺文旅的影响力和吸引力，并获得“最佳展示创意奖”。

3. 工作有序开展。一是精准指导龙归寨瀑布景区、粤东大峡谷景区及御逸温泉度假村 3 家景区高效通过 3A 级旅游景区复核，推动景区服务质量与环境质量稳步提升。指导千江温泉酒店、风度温泉大酒店、雲景大酒店完善复核材料，规范服务标准，确保工作有序推进。二是积极组织广东鹿湖温泉假日酒店、韩山硒湖云顶度假酒店、御逸·地球港酒店申报 2025 年等级乡村酒店（金品），同时推动丰顺粤东大峡谷八乡山杜鹃精品酒店、梅州市印象潭江温泉酒店创评乡村酒店（银品），进一步提升丰顺酒店业的整体品质。三是推荐县域鹿湖温泉假日酒店、丰顺县潮客汇商贸有限公司 2 家企业申请加入广东消费帮扶联盟梅州分盟会员单位，提高丰顺农产品的知名度和市场竞争力，助推乡村振兴。四是积极组织砂田镇、黄金镇、铜峰村、湖田村、大田村等申报省级文化和旅游特色镇/村，其中丰顺县黄金镇成功获评 2025 年度广东省文化和旅游特色镇（入库级）。五是精心打造高铁站旅游集散中心和丰北片公共旅游服务驿站，精准匹配游客“快达慢游”“深度体验”的核心需求，释放其在文旅产业升级与乡村振兴中的枢纽带动作用，激活丰顺县文旅与经济价值。六是组织企业参加“广东省文化和旅游服务消费重点领域银企对接活动（揭阳场）”，搭建银企高效对接平台，促进银行与文旅企业间的融资合作，推动相关金融支持政策精准落地，助力我县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

四、体育事业方面

一是全民健身氛围持续浓厚。全年举办乒乓球邀请赛、足球联谊赛、篮球联赛等县级群众赛事 10 多场（次），以赛事活动激发群众健身热情，推动全民健身常态化开展。

二是竞技体育实力稳步提升。在第十届市运会中，我县参加 11 个大项比拼，斩获金牌 69 枚、总分 2010.75 分，位列全市第五，圆满完成“保五”目标，其中田径、拳击、柔道、武术套路等多个项目金牌数和总分居全市第一，三人篮球男女队勇夺冠军；省级赛事中多名运动员、教练员获评省级优秀，充分展现了我县青少年体育竞技水平。

三是体育设施建设扎实推进。体育公园一期工程已完工验收、二期工程预计 2026 年 3 月竣工；投入约 40 万元完成县综合体育馆升级改造，投入 10 余万元用于更新维护公共体育场所器材，新建一个村级足球小公园，群众健身硬件条件持续改善。

五、行业监管与市场安全方面

1. 深化审批改革，提升政务服务能力。深化“行政审批事项 100% 网上受理、100% 网上办结”，不断提高政务服务效能，持续深化“减证便民”改革，通过数据共享、电子证照核验、部门间协查等多渠道实现证明材料免提交政务服务事项有 30 项，进一步提升了政务服务质量。按照市级“二次统筹”统一部署，及时按照市局要求同步修订事项，落实好同一事项市域范围内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审批。现有审批事项共 101 项，共办理政务服务事项 19 宗，办结率 100%。

2. 规范执法监管，严守市场安全底线。针对重大节假日期间、涉未成年人、高危项目、重点场所等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工作，加

强文旅体行业领域日常安全巡查检查，进行风险排查，并对发现的安全隐患问题，能立即整改的现场整改，不能立即整改的，责令其限期整改，并做好“回头看”工作，确保整改工作落实到位。2025 年，共检查发现各类安全隐患 49 处，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 15 份，立案 7 宗，结案 7 宗。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5 年以来，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和上级业务部门精心指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贯彻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和党的建设，聚焦落实市、县委工作安排，锚定高质量发展任务，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事业发展，以创新驱动激活市场动能，以文化赋能提升区域影响力，推动全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事业实现高质量发展新突破。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我局 2025 年度财务年度收入年初预算数为 1962.10 万元，决算数为 4,759.3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955.65 万元，其他收入 803.72 万元）；年度财政支出年初预算数是 1962.10 万元，决算数为 4536.76 元，其中基本支出 1623.62 万元，项目支出 2913.14 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的评分标准，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对 2025 年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认真的自评分析，自评分数为 96.9 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考核分值 14 分，自评 14 分）

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025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较为合理，预算标设置较为明确。

（1）预算编制。（考核分值 4 分，自评 4 分）

① 预算编制合理性（考核分值 2 分，自评 2 分）

我单位根据财政部门要求，在厉行节约的原则上，做好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的预算，2025 年预算编制合理。

② 预算编制规范性（考核分值 2 分，自评 2 分）

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 2025 年度预算编制符合《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县级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丰财预〔2024〕6 号）要求，项目申报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的要求。

（2）目标设置。（考核分值 10 分，自评 10 分）

① 整体绩效目标合理性（考核分值 5 分，自评 5 分）

我单位绩效目标根据单位职能和主要工作任务设定，可行性强，对高质量、高效率完成工作起到了很好的促进作用，具有合理性。

② 整体绩效指标明确性（考核分值 5 分，自评 5 分）

我单位绩效指标与单位职能和主要工作任务一致，具有明确性。

2. 预算执行情况。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025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良好，该一级指标满分 53 分，自评得分 51.9 分。

（1）绩效管理。（考核分值 9 分，自评 9 分）

①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成立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制定了绩效目标监控制度及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等加强了绩效管理。

（2）资金管理。（考核分值 5 分，自评 5 分）

①财务管理合规性

我单位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从预算、执行、验收、资金支付和管理等流程层层把关，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资金管理、支出标准、支出范围、支付程序、资金核算等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财务管理规范。

（3）信息公开。（考核分值 4 分，自评 4 分）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考核分值 2 分，自评 2 分）

在县财政相关部门批复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的预决算之后，我局严格按照规定完整、细化公开预决算相关内容。按照县财政局的要求，我局按时在政府网站公开了 2025 年度预算及 2024 年决算，做到及时规范地公开预决算。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考核分值 2 分，自评 2 分）

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单位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在规定时间内，规定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4) 项目管理。(考核分值 18 分, 自评 17.9 分)

①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考核分值 6 分, 自评 5.9 分)

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的使用范围、坚持用制度规范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项目绩效完成情况良好。综合得分 5.9 分。

②项目实施程序(考核分值 6 分, 自评 6 分)

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的项目支出实施规范,均履行了相应手续,项目研究、招投标、实施和完成验收,均符合有关政策法规。

③项目监管(考核分值 6 分, 自评 6 分)

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按规定对专项资金和项目支出的管理使用以及项目实施开展有效监督。

(5) 采购管理。(考核分值 7 分, 自评 6 分)

①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考核分值 2 分, 自评 2 分)

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按照政府采购制度要求,政府采购意向、政府采购合同备案皆于政府采购平台公开。

②采购内控制度建设(考核分值 1 分, 自评 1 分)

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③采购活动合规性(考核分值 2 分, 自评 1 分)

④合同备案时效性(考核分值 1 分, 自评 1 分)

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采购合同备案及时。

⑤采购政策效能(考核分值 1 分, 自评 1 分)

(6) 资产管理。(考核分值 10 分, 自评 10 分)

①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考核分值 2 分, 自评 2 分)

按照财政预算和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规定, 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国有资产收益收入均上缴国库, 严格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

②资产盘点情况(考核分值 2 分, 自评 2 分)

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无定期或者不定期的对资产进行账务清理、对实物进行清查盘点。

③数据质量(考核分值 2 分, 自评 2 分)

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按时按质上报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核实性说明、单位分析报告等, 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④资产管理合规性(考核分值 2 分, 自评 2 分)

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按规定对固定资产进行管理, 制订《丰顺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并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

⑤固定资产利用率(考核分值 2 分, 自评 2 分)

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合理配置固定资产, 使用固定资产占固定资产总额的大于 90%。

3. 预算使用效益。(考核分值 33 分, 自评 31 分)

(1) 运行成本。(考核分值 4 分, 自评 4 分)

①公用经费控制率(考核分值 2 分, 自评 2 分)

根据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财决 Z01-1 表《财政拨款收入 支出决算总表》得分 2 分。

②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考核分值 2 分, 自评 2 分)

根据 2024 年度 F3-《机构运行信息表》相关数据计算得分 2 分。

(2) 履职效能。(考核分值 24 分, 自评 22 分)

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考核分值 12 分, 自评 11 分)

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能完成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考核分值 12 分, 自评 11 分)

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025 年本单位所有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均能按时、按质完成。

(3) 公平性。(考核分值 5 分, 自评 5 分)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考核分值 2.5 分, 自评 2.5 分)

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 年度有群众信访意见, 均在时限内及时回复。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考核分值 2.5 分, 自评 2.5 分)

根据我县 2025 年度机关公务员绩效奖金年度考核结果的通知、机关绩效考核结果反馈表, 社会公众或本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高。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存在问题: ①预算项目管理还待改善。本年度部分项目资金

合理使用安排有待提高。

②履职效能有待提高。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效益目标完成情况有待提高。

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项目的管理，加强与上级部门的沟通，及时跟进资金，项目资金安排有所提高。二是加强履职效能的提高，合理高效地提高预算绩效职能。

三、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根据上年度绩效考核自评反馈问题及上级考核工作要求，2025年我单位高度重视绩效整改工作，针对考核发现的短板弱项、存在问题及不足，逐项梳理、深刻剖析、立行立改，全面推进问题整改落地见效，持续提升履职效能和工作质效。

